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文件中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Direct Drive Tech Limited
本末動力(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項下的[編纂]數目	**：**	**[編纂]股H股(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數目	**：**	**[編纂]股H股(可予[編纂])**
[編纂]數目	**：**	**[編纂]股H股(可予[編纂]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	**：**	**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0.10元**
[編纂]	**：**	**[編纂]**

獨家保薦人、[編纂]

中信证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副本連同附錄七「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所列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經我們同意，可於遞交[編纂][編纂]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任何時間，將[編纂]項下提呈發售的[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範圍調減至低於本文件所述者。在此情況下，調低[編纂]數目及／或[編纂]的通知將不遲於遞交[編纂][編纂]截止日期上午於我們的網站www.directdrive.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

倘於**[編纂]**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理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在**[編纂]**項下的責任。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編纂]**」。

本公司為特專科技公司(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8C章)。特專科技公司的證券附帶高**[編纂]**風險，包括**[編纂]**波動的風險及由於難以對該等公司進行估值而導致估值過高的風險。**[編纂]**於作出**[編纂]**決定前應充分了解特專科技公司的**[編纂]**風險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風險。

[編纂]未曾亦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僅可依據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編纂]**、出售或交付。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